河北法制报

权威报道法治河北

河北法制报社出版　河北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2016年 9月 9日　星期五　农历八月初九　今日8版

邮发代号 17-77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总第 6411 期

扫一扫关注河北法制报数字报纸　微信　微博

一句话新闻

● 财政部曝光5家新能源汽车企业意图骗补超10亿元。

● 安监总局发布第二批煤矿矿长“黑名单”,吴勇发、韩建乐等9人终身不得担任煤炭行业的矿长(董事长、总经理)。

● 最高检依法决定对辽宁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郑玉焯以涉嫌受贿罪、破坏选举罪立案侦查。

● 中国铝业公司原总经理孙兆学受贿、巨额财产来源不明案一审开庭。

最对 河北省检察院党组第二巡视组开展巡视

赵克志会见巡视组一行

本报9月8日讯　(记者　刘树奇　孙继增)今天下午,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第二巡视组巡视河北省检察院党组工作动员会在石家庄召开。巡视组组长、高检院咨询委员、江西省检察院原检察长曾页九出席会议并作动员讲话。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童建明主持动员会并作表态发言。

9月7日下午,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赵克志会见了巡视组一行。赵克志对巡视组一行到河北省检察院开展巡视表示欢迎,对多年来高检院给予河北检察工作的支持表示感谢。赵克志要求省检察院党组认真贯彻中央和高检院要求,以诚恳的态度认真接受巡视,坚持问题导向,坚持边查边改,不断改进和加强检察工作。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陈超英,省委常委、秘书长、统战部部长范照兵,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副省长董仝生,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童建明参加了会见。

曾页九在动员讲话中指出,要深刻理解和牢牢把握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新要求,引导广大检察人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关于加强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以理论上的清醒保证政治上的坚定,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他强调,巡视工作中,必须全面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巡视工作条例和有关党内法规,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镜子,以党章党规党纪为尺子,坚持问题导向,紧盯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等共性问题,注意发现个性问题、找准要害问题、深挖根源问题,突出政治巡视重点,切实发挥巡视利剑利器作用,形成有力震慑。

动员会上,受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陈超英委托,省纪委副书记、省监察厅厅长、省巡视办主任董云鹏就配合支持高检院巡视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童建明在表态发言时表示,这次高检院对河北省检察院党组开展巡视,是对省院领导班子的监督检查,是对省院各项工作的全面检阅,也是对省院党组的政治“体检”。省院党组、班子成员和全体检察人员要以强烈的政治意识深刻认识巡视工作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接受巡视的自觉性和主动性。要按照巡视工作要求,聚焦突出问题,认真查找省院党组在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检、选人用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两个责任”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以对党绝对忠诚的态度积极做好巡视配合工作,以强烈的责任感全力保障巡视工作顺利开展,以巡视工作为契机大力提升检察工作水平。

据悉,巡视组巡视期间主要受理反映河北省检察院党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不含省检察院党组主要负责人)、重要岗位领导干部在遵守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作风建设,执行民主集中制及选拔任用干部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对其他与巡视工作无关的个人诉求、涉法涉诉等信访问题,将按规定转有关部门处理。

省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举行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系列相关方案和意见　董仝生主持会议

本报9月8日讯　(记者　杨相民)今天上午,省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举行第四次会议,贯彻落实全国司法体制改革推进会议精神和省委常委会、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审议修订后的法院、检察院人员分类管理等相关文件和全省法院、检察院全面推开司法责任制改革实施方案。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副省长、省公安厅厅长、省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组长董仝生主持会议。

省法院院长、省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副组长卫彦明,省检察院检察长、省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副组长童建明,省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全体成员,省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全体成员,省法院、省检察院有关负责同志和相关处室同志参加会议。省委改革办有关负责同志莅临会议指导。

省法院、省检察院有关负责同志分别就省法院《关于法院工作人员分类管理意见》、《河北省法官员额管理规定》、《河北省法官入额指导意见》、《河北省法院全面推开司法责任制改革实施方案》和省检察院《关于检察院工作人员分类管理的意见》、《河北省检察官员额管理规定》、《河北省检察官入额指导意见》、《河北省检察机关全面推开司法责任制改革分工实施意见》相关文件起草情况进行了说明。

领导小组成员审议并原则通过上述文件,会议确定省司改办按照领导小组成员所提意见组织修改后印发。

董仝生在全省法院检察院全面开展司法责任制改革会议上强调

坚定信心　攻坚克难 推动司法责任制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

本报9月8日讯　(记者　杨相民)今天,全省法院检察院全面开展司法责任制改革会议召开,会议传达贯彻全国司法体制改革推进会议精神和省委常委会、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关于推进司法体制改革的要求,对全省法院检察院全面开展司法责任制改革进行安排部署。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副省长、省公安厅厅长、省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组长董仝生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他强调,要牢牢把握历史机遇,振奋精神,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积极推动司法责任制改革取得新的突破性进展,为推进法治河北建设作出更大贡献。省委政法委秘书长、省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成员李永君主持会议。

会议传达了省委常委会关于全省司法体制改革的有关任务部署和要求,以及省委书记赵克志、省长张庆伟关于全省司法体制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省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就本单位承担的司改工作任务进行了发言。省法院院长、省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副组长卫彦明,省检察院检察长、省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副组长童建明分别就全省法院系统、检察系统全面开展司法责任制改革讲了意见和要求。

董仝生指出,要明确全面推开司法责任制改革的重大意义。司法体制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全面依法治国中居于重要地位。司法责任制改革作为司法体制改革的基石,是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的必由之路,对提高司法质量、效率和公信力具有重要意义。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司法体制改革推进会议精神和省委部署要求,是当前摆在全省法院检察院面前的一项头等大事。必须把思想、认识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委关于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的决策部署上来,抢抓历史机遇,担负起改革的重任,做改革的“推动者”、“促进派”、“实干家”,以“啃骨头”、“钉钉子”的精神,迎难而上、主动作为、攻坚克难,确保我省司法体制改革在进度上、效果上走在全国司法体制改革前列。

董仝生指出,要明确全面推开司法责任制改革的总体要求和基本安排。我省的总体要求是,坚决打好员额制改革、职业保障改革、司法责任制改革“三大攻坚战”,稳妥推进省以下法院检察院人财物统一管理改革,同步推进其他改革。总的时间安排是,9月底基本完成全省法官检察官入额和人员过渡,10月上旬完成职务序列套改,10月底完成试点院职业保障和司法责任制改革,力争10月底、确保今年年底全省法院检察院工作人员实行新的工资制度,全面铺开司法责任制改革。

(下转第2版)

9月8日,广平县公安局食品药品安全保卫大队联合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开展中秋节前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共检查食品流通单位和月饼零售点36家,下发整改通知书6份,查扣问题食品9公斤。图为检查人员在核对商品单据。

王小闯　摄

中秋假期我省高速不免费

高速交警提示尽量错峰出行

本报9月8日讯　(记者　刘波)记者从我省高速公路公安交通管理部门了解到,今年中秋小长假期间通行高速公路不免费。而且根据数据统计,中秋假期期间车流量高峰时段主要集中在9月14日下午、9月15日上午及9月17日下午,有出行计划的朋友尽量避开车流高峰期。

高速交警提示有节日出行计划的朋友们,要提前规划好行车路线,在出行之前要对车辆做全面细致的检查,确保在出行过程中不出现意外。另外虽然今年的中秋节我省的高速公路不执行免费通行政策,但是仍旧存在车流量增大的可能。请驾驶员朋友及时关注高速公路路况信息变化,尽量错峰出行。

永清公检法司联手化解执行难

本报讯　(通讯员　邱福生　记者　田宪忠)日前,永清县委政法委组织公、检、法、司相关部门召开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联席会议,并宣读了《中共永清县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开展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行动实施方案》。

据了解,最高院《关于落实“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的工作纲要》出台后,永清法院积极行动,按照上级法院安排部署,一方面拟定相关措施,制定具体工作办法;一方面向当地党委政府汇报工作情况,争取领导支持。

永清县委政法委对此项工作高度重视,积极研究制定行动实施方案,并根据县法院提出的强力惩戒失信被执行人、拓宽被执行财产发现渠道、全面深化主动执行工作等14项解决执行难的具体工作举措,组织几家政法部门加以协商讨论。当地公安、检察、司法行政部门决定配合法院行动,对拒不履行法院裁判和拒执行为予以打击,全力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

该县公、检、法、司还联合发出公告,敦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明确对规避执行行为坚决予以制裁。

平安河北建设● 地方亮点

河北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协办

邯郸21人杀害矿友骗赔案尘埃落定

五名主犯被执行死刑

本报9月8日讯　(记者　曹永学　通讯员　丁力辛)记者今天从省高级人民法院获悉,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下达的执行死刑的命令,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于日前对邯郸21人杀害矿友骗赔案主犯张伟兰、赵俊、张成勇、徐城德、闫仕勇执行死刑。

2014年8月7日,邯郸市中院对此案作出一审判决,以故意杀人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张伟兰、赵俊、张成勇、徐城德、闫仕勇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宣判后,被告人张伟兰、赵俊、张成勇、徐城德、闫仕勇等提出上诉。省法院经依法开庭审理,于2015年5月12日作出刑事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最高人民法院依法组成合议庭,对本案进行了复核,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律师的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经复核确认:2011年7月至2012年6月间,被告人张伟兰、赵俊、张成勇、徐城德、闫仕勇及同案被告人闫登鹏、陈荣来、王朝松、秦秀琼、王华涛、王正富、王正秀、黄元才、李天才、谢友贵(均已被判刑)相互纠集、分别结伙,以打工为名先后将四名被害人骗至邯郸武安市,利用在井下干活期间,将被害人杀害,伪造矿难假象。后由张伟兰、王华涛、王正富、闫登鹏、秦秀琼及同案被告人张国全、马晓丹、马金花、罗时永、向坤、向小蓉(均已被判刑)冒充死者亲属,共向矿方骗取赔偿金180万元。

最高人民法院经复核认为,被告人张伟兰、赵俊、张成勇、徐城德、闫仕勇故意非法剥夺他人生命的行为均构成故意杀人罪。张伟兰、赵俊、张成勇、徐城德、闫仕勇采用诱骗他人下矿井打工,将其杀害后,假冒矿难的手段骗取钱财,犯罪性质极其恶劣,情节、后果特别严重,社会危害极大,应依法惩处。张伟兰组织、策划、纠集他人故意杀人四起,致四人死亡,诈骗赔偿金180万元,在共同犯罪中地位、作用最为突出。赵俊积极实施、参与共同故意杀人四起,致四人死亡,其中直接实施对被害人的加害行为三起,系共同犯罪中地位、作用突出主犯。张成勇积极实施、参与共同故意杀人四起,致四人死亡,其中直接实施对被害人的加害行为二起,系共同犯罪中地位、作用突出的主犯。徐城德积极实施共同故意杀人二起,致二人死亡,且均直接对被害人实施了加害行为,系共同犯罪中地位、作用突出的主犯,虽有立功情节,但不足以从轻处罚。闫仕勇积极实施、参与共同故意杀人三起,致三人死亡,其中直接或参与实施对被害人的加害行为二起,系共同犯罪中地位、作用突出的主犯。第一审判决、第二审裁定认定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罪准确,量刑适当,审判程序合法。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解释》的有关规定,核准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维持第一审以故意杀人罪分别判处被告人张伟兰、赵俊、张成勇、徐城德、闫仕勇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的刑事裁定。